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9 日收到董事徐冉先生的通知，根据公司 2018 年 2 月 8 日披露的《关于董事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及实施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0），徐冉先生已于 2018 年 2 月 8 日及 2 月 9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1,800,000 股，具体情况如下：

一、增持股份的基本情况

1、本次增持股份的基本情况

姓名	增持时间	增持方式	增持股数 (股)	增持金额 (元)	增持均价 (元/股)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徐冉	2018年2月8日	集中竞价	1,000,000	5,915,000	5.915	0.1392%
	2018年2月9日	集中竞价	800,000	4,733,600	5.917	0.1114%
合计	-----	-----	1,800,000	10,648,600	-----	0.2506%

2、累计增持股份的基本情况

姓名	增持时间	增持方式	增持股数 (股)	增持金额 (元)	增持均价 (元/股)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徐冉	2018年2月7日	集中竞价	500,000	2,883,000	5.766	0.0696%
	2018年2月8日	集中竞价	1,000,000	5,915,000	5.915	0.1392%
	2018年2月9日	集中竞价	800,000	4,733,600	5.917	0.1114%
合计	-----	-----	2,300,000	13,531,600	-----	0.3202%

二、本次增持前后持股变化情况

本次增持前，徐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3,301,30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245%；本次增持后，徐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5,101,30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495%。

三、后续增持计划

徐冉先生计划自 2018 年 2 月 7 日起 6 个月内（2018 年 2 月 7 日至 2018 年 8 月 7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等合法合规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增持金额合计不低于 1,000 万元人民币，不高于 2,000 万元人民币。

四、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影响公司上市地位。

3、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4、徐冉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以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

5、公司将持续关注徐冉先生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情况，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2 月 10 日